

# 市政府办公室联合市红十字会 开展无偿献血志愿服务

□记者 李莉 通讯员 唐贵芳 韩梦月

本报讯 今年6月14日是第20个世界献血者日。当日，市政府办公室联合市红十字会在中心城区五一文化广场开展“为爱助力 志愿同行”无偿献血志愿服务活动，营造积极奉献的氛围，助推精神文明建设。

活动现场，有70余位爱心人士无偿

献血。他们在志愿者的引导下，填写相关表格、抽血化验、采集血液。今年30多岁的小张是一名教育工作者，她表示，能够通过这种方式帮助到他人，延续生命的希望，她倍感骄傲，以后有机会还会继续参与。

“无偿献血是一项伟大而有意义的行为，与‘人道、博爱、奉献’的红十字精神高度契合，对社会的意义不可估量。”

市政府办公室相关负责人说，感谢所有参与无偿献血的市民，希望更多爱心人士积极加入无偿献血、器官捐赠等活动，用大爱传递生命的价值、点亮生命的希望。

活动中，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师现场为市民讲授心肺复苏操作技能，并向市民发放医疗急救包、《无偿献血倡议书》和宣传手册。②16

## 防范校园欺凌 护航青春成长



民警为学生发放普法宣传册

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进行时

## 为“创文”增砖添瓦有我“大眼哥”

□记者 刘俊涛

“正能量大哥，一个电话立马就到。”……这两天，周口中心城区兰亭四期住户微信群里像炸开了锅。大家都在谈论一个热门话题——兰亭四期住户微信群里有一个光头大眼睛的邻居在群里发布了一则公告：只要我在家，免费提供打气泵、电瓶连接线、车辆救援（咨询）服务。6月9日，兰亭四期小区里一位邻居的汽车打不着火，在群里看到这则公告后，抱着试试看的念头拨打电话，没想到该邻居带着工具就赶来了。

光头大眼睛的邻居名叫段继军，因为眼睛比较大，大家都亲切地叫他“段大眼”或“大眼哥”。“大眼哥”爱好旅行，多年的行车经验，“大眼哥”在自己车的后备箱里准备了打气泵、电瓶连接线等多种车辆救援工具。“大眼哥”有一副热心肠，遇见需要帮忙的事，“大眼哥”都会伸出援助之手。5月28日，“大眼哥”陪妻子去周口骨科医院检查身体，在停车场捡到一部老款的手机，由于该

手机设有锁屏密码，手机电量只有1%，无法联系失主，只能拿回家，充电开机，等待失主联系。与失主取得联系后，相约在周口骨科医院见面，经过信息核对，确认是手机主人后，“大眼哥”将手机归还失主。6月12日下午，“大眼哥”骑着摩托车行至市第二人民医院（老年医院）时，发现堵车严重，原来是一辆私家车前轮没气趴窝了。看车主是老年人，“大眼哥”立即停车上前询问，并帮忙为老人换轮胎。40分钟后，看着换好的轮胎，老人向“大眼哥”连声称谢。兰亭四期有1000多户人，在小区微信群里，大家都知道有一个光头大眼睛的热心邻居。如果小区里谁家里车辆有问题，都会第一时间想到“大眼哥”。由于有着一副热心肠，“大眼哥”还被周口市互联网行业委员会授予“2022年正量网络名人贡献奖”。

“勿以善小而不为。赠人玫瑰，手留余香，体现的是弘扬雷锋精神，心怀善念，向社会传递着满满的正能量，稍累但并快乐着。”“大眼哥”说。②15

### 建言献策

市民吴女士：

很多人带长辈去商超购物，到景区景点、商业街附近游玩，部分中老年人游玩后出现体力透支、身体不适的状况。这时有一台共享轮椅，可以让中老年人稍作休息、缓解疲劳、恢复体力。建议在医院、车站、旅游景点、文博馆所、商业街等场所建立共享轮椅租用站点，投放共享轮椅，就像骑行共享单车一样，用户通过手机扫描二维码注册，支付押金，选择开锁，完成系列操作后，就能开启一辆共享轮椅。②15

（记者 王慕晨 整理）

市民钱女士：

进入夏季，夜深人静时，我市八一大道、莲花路、周口大道等路段频现“飙车炸街党”，车辆呼啸而过产生的噪声严重影响居民正常休息。为满足个人猎奇、刺激等心理，“飙车炸街党”驾驶的摩托车或私家车，大多对车灯、排气管等非法改装，加装了扩音设备，安全性能不达标，且驾驶人多为年轻人。建议相关部门严厉打击整治机动车非法改装、飙车竞技、噪声扰民等交通违法行为，一方面，联合市场监管部门溯源，清查非法改装车辆的门店，从源头斩断违法链条；另一方面，多渠道多形式宣传“飙车炸街”违法犯罪行为的危害。②15

（记者 王慕晨 整理）

## 以文明为底色 绘就城市最美风景

□记者 何晴

从烈日下认真指挥交通而汗流浃背的交警，到积极开展志愿服务、助力“创文”工作的志愿者；从清晨伴着第一缕阳光清理垃圾的环卫工，到自觉打扫楼道垃圾、保持公共区域干净整洁的小区居民；从在公交站台有序乘车，自觉维护交通秩序、乘车秩序的乘客，到主动在学校门前的斑马线，协助交警、老师一同疏导人流和车辆的护学家长……人人争扛文明旗帜，人人争做文明使者，文明正逐渐成为我市美丽风景的底色。

“上次跟丈夫回来探亲已经是两年前了，没想到家乡变化这么大。”常住北京的周口媳妇刘俊（化名）感慨不已，她说：“印象中老家‘天蓝地广’，现在路面十分干净，随处可见身穿红色马甲的志愿者，他们认真清理道路和两旁绿化带、沿街商铺的烟头、塑料袋等杂物，一举一动都是一座城市文明的缩影。”

“不随地吐痰、自觉保持环境卫生

整洁；不擅闯红灯、不横穿马路、不违章停车，遵守交通规则等，都是我们每一个居在周口、行在周口的市民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周口师范学院学生孙梦梦（化名）说：“受到我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氛围的感染，很多同学都主动申请加入志愿者队伍，积极开展各类志愿服务活动，携手创造文明和谐的生活环境。”

分散在中心城区各处的“学雷锋志愿服务站”“道德书屋”“市民驿站”，为广大市民提供休闲、学习、查询、交流、应急于一体的城市共享空间，也成为了城市文明的一张靓丽名片。走进七一路与文明路交叉口的“道德书屋”，两鬓斑白的读者比比皆是，他们戴着老花镜，或伏案读报，或端坐一角捧书阅读……经常前来该书屋阅读的市民李先生说：“从自己做起、从小事做起，让自己成为城市文明的‘负责人’、社会风尚的‘代言人’，品味书香，享受阅读的乐趣，在阅读中彰显文明，展现我们大周口的文明风采。”②16

□记者 任富强 文/图

本报讯 “同学们，你们知道什么是‘校园欺凌’，知道它有哪些表现形式吗？”“警察姐姐，我知道，校园欺凌就是在校园内受到心灵或身体上的欺负；它的表现形式有侮辱、殴打、嘲笑、起外号……”这是6月15日市公安局“送法进校园”活动现场的民警和学生间的对话。

据了解，为全面贯彻法治宣传教育，进一步强化青少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意识，保护青少年合法权益，近日，周口市公安局组织全市公安法治部门业务骨干组成送法进校园讲师团，到我市临港开发区、淮阳区、郸城县，以“防范校园欺凌、护航青春成长”为主题，向15所学校学生宣讲法律知识，一堂堂生动的法治课在民警与学生的一问一答中推向高潮。

活动中，讲师团成员以法律和自由的关联性开篇，结合青少年的身心发育特点，通过趣味问答、情景模拟、“案例分析+知识讲解”等方式，深入浅出地向同学们讲解了什么是校园欺凌和什么是青少年犯罪，以及它们造成的危害，告诫学生们在日常生活中要注重良好习惯的养成，自觉抵制不良习惯与不良行为；谨慎择友，学会在生活中结交良师益友；树立正确的人生观、价值观，坚决抵制不良诱惑；遇到困难要及时向老师和家长反映或拨打110报警求助。

学生积极参与互动，现场气氛活跃。每堂法治课结束后，民警还会为学生发放《刑法》《反有组织犯罪法》《未成年人保护法》《平安伴我行——预防校园欺凌、防溺水》等宣传彩页和小册子。

法似春雨，润物无声。市公安局将持续发挥工作能力建设，不断创新法治宣传方式，结合当下热点法治知识，将法治宣讲向更多学校延伸，并通过“上一堂课”“开一扇窗”，在校园播撒法律的种子，让法治的光芒照亮每一个孩子的心田。②16